

——洛阳镇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染控制区溯源排查服务项目

采 购 合 同

CG— —2024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

常州市建设委员会

监制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洛阳镇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染控制区溯源排查服务项目

甲方（采购人）：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人民政府

乙方（供应商）：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9月20日

签订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人民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本项目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洛阳镇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染控制区溯源排查服务项目

2、采购内容：主要包括雨水管网测绘、检测、清淤、疏通，沿河排口调查、雨水排口水质检测、检查井清掏、雨篦清理，需提供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管道 CCTV、QV 影像资料、雨水管网测绘成果、必要的雨污水管道清淤（含结垢等）、清洗、临时导排水、下井作业、垃圾外运、临时封堵及拆除；其中管线测绘 25000 米、视频检测 25000 米、管道疏通 18000 米、排口排查 200 个、水质检测 400 点次、捞井 390 座等，提出管道存在质量问题的点位并出具检测报告；提出修复意见和建议。

3、采购范围：洛阳镇工业集中区

4、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天完成。

5、质量要求：100%一次性排查到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相关规范。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为（暂定）1730242.75 元（小写），壹佰柒拾叁万零贰佰肆拾贰元柒角伍分（大写）。

1、本项目为固定单价（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按实结算，磋商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材料设备、机械、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磋商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采购需求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表现，其应包括施工、排查等全部费用。

2、其他详见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及投标文件等。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

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甲乙双方权利

1.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1 甲方应及时提供相关资料给乙方，便于乙方开展工作；
- 1.2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监督，发现违规行为，有权按照相关规定提出整改。

如乙方拒不接受，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1.3 甲方应按协议约定向乙方按时支付相关费用。

2. 乙方权利和义务

2.1 按甲方的委托和有关文件、基础资料，依据国家、省、市现行有关法规和技术规范进行技术评估。

2.2 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进度、份数，向甲方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文件和资料。

- 2.3 负责对项目的汇报工作。

2.4 负责对甲方所提供资料及数据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对外泄漏。

- 2.5 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让本合同项下的项目。

- 2.6 开展现状调查和相关资料收集，对真实性负责。

2.7 乙方在项目服务期间应制定项目安全实施管理措施，并严格遵守安全管理要求，乙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因管理不当、维护措施不当等因素或不按安全管理要求，造成人员安全或财产损失事故的，其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六条 成果递交及验收

1、采购人要求的检查井信息成果表、管段信息成果表、设施量清单等（均为电子档，表式由采购人提供）。新建管道测绘成果需包括报告封面、报告说明、管线 CAD 图、测绘点表、线表、标高对比表等；既有管道测绘成果需包括报告封面、报告说明、管线 CAD 图、测绘点表、线表等。

2、绘制雨水管线图（CAD），采购人可根据自身需要，要求在雨水 CAD 管线图中附加地形图。

3、内容和格式均符合《常州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常州市地下管线入库数据标准》要求的成果。

4、编制检测排查报告 2 套

5、提交测绘成果 2 套

6、提交检测成果 2 套

7、工程量清单 2 套

8、质量要求：项目成果符合国家规范及行业标准，并通过验收，质量等级要求为合格。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及成果依据招标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符合招标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通过的不予签收。

9、乙方交付前应对提供的服务和成果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交甲方。

10、交付完成后，甲方按国家标准进行质量验收。若乙方成果未能通过甲方及相关部门的验收，则需在甲方指定时间范围内完成整改，并出具符合验收条件的成果，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七条 付款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乙方向甲方单位开具相应发票。

2、付款方式：

2.1、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10%作为预付款；

2.2、待本项目交工合格、验收通过，资料归档，审计结束后第一年付至相应价款的 40%（含预付款）；

2.3、第二年付至相应价款的 70%；

2.4、第三年付清余款（无息）。

为合理利用政府投资资金、控制造价，对工程结算审计费用计取方式明确如下：

1、经审计，核减额在 10%（含 10%）以内的，审计费由甲方承担。

2、经审计，核减额超过 10%，所有审计费由乙方承担，按应由乙方承担的审计费的同等额度扣除工程款（不足 1000 元按 1000 元计取）。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合同款项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2% 的违约金。

2、乙方无法完成项目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逾期完成项目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付合同总额 0.5% 的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 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 5%，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停止支付剩余款项并按相关条款进行处理，剩余款项包括已经申请但并未支付款项。

4、乙方完成的项目不符合要求的，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符合要求的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逾期未完成或完成的项目仍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修正有缺陷的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并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同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按合同规定同种货币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同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及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5、乙方未按规定和承诺提供伴随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6、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影响其合同项下的义务（合同解除的除外）。

8、其他：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约定执行。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3)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 (4) 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执壹份。
-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盖章）_____

乙方（供应商）：（盖章）_____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章）：江苏信和工程建设管理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附件一：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JSZC-320412-XHJS-C2024-0033

项目名称：洛阳镇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染控制区溯源排查服务项目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作量	单价（元）	合价（元）
管线测绘	雨水管网测绘	m	24803.67	6.5	161223.86
检测	QV 检测	m	3027	10.4	31480.80
	CCTV 检测管径<1000 (mm)	m	18369.67	15.5	284729.89
	CCTV 检测 1000 (mm)≤管径≤2000 (mm)	m	3407	23.2	79042.40
管道疏通 (按照 70%管网长度预估)	DN300 以及 300 以下管道疏通	m	4162.9	23.2	96579.28
	DN400 管道疏通	m	1919.4	25.85	49616.49
	DN500 管道疏通	m	2776.9	32.1	89138.49
	DN600 管道疏通	m	3789.8	38.7	146665.26
	DN800 管道疏通	m	2643.2	45.2	119472.64
	DN1000 管道疏通	m	2384.9	64.6	154064.54
排口	沿河排口调查	个	203	386.9	78540.70
	水质检测（含沿街宗地排口）	点次	378	606.3	229181.40
捞井	雨水篦子	座	258	64.6	16666.80
	雨水圆检查井（垃圾厚度 1m 以下）	座	58	1096.2	63579.60
	雨水圆检查井（垃圾厚度 1m 以上）	座	32	1676.7	53654.40
	雨水方检查井（垃圾厚度 1m 以下）大井室	座	21	2321.4	48749.40
	雨水方检查井（垃圾厚度 1m 以上）大井室	座	9	3095.2	27856.80
合计					1730242.75